**第二十六届“冯如杯”新主楼室内二层环廊**

**展览展示须知**

**一、展厅地址：**
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主楼二层环廊

**二、展览时间安排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时间 | 展览日名称 | 备注 |
| 5月6日 | 9∶30-17∶00 | 移入期 | 参赛选手入场布展调试 |
| 5月7日 | 全天 | 开幕日、开放日 | 开幕展览，交叉创新项目评审，面向人群主要为嘉宾、评委、大众、新闻媒体。 |
| 5月8日 | 全天 | 闭馆日 | 闭馆，评委复审，面向人群主要为评委。 |
| 5月8日 | 17：00-20：00 |  | 参赛选手撤展。 |

**三、展厅入场须知**

1.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主楼二层环廊为第二十六届“冯如杯”学生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集中展示作品展厅。本届赛事集中展示阶段按照作品类型进行分区布展，展位数及平面展位图另见文件。

2. 5月7日、5月8日两天分别进行评审环节。参赛选手务必在自己作品所在展区展示，禁止跨区走动。

3. 展厅内**禁止吸烟**，禁止大声喧哗。

4. 禁止携带食品进入展厅，**严禁在展位区域内吃午餐**。

5. 严禁携带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进入展厅。

6. 请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，遵守现场秩序。

有违反以上规定者，工作人员有权阻止其进入新主楼二层环廊展区。

**四、展厅布置须知**

1. 各参赛选手自行下载相应类型展板模版，并自行设计与制作。各参赛选手按照组委会发布的展区展位号分配方案对号进行布展，不得跨区跨展位布展。鼓励各学院可自行利用展位前适当区域进行学院特色展示。

2. 布展时间为5月6日， 9∶30-17∶00。

3. 布展期间请不要损坏或污染展馆的内部设施，包括地面、墙面、玻璃等。**禁止在地面、墙面、玻璃上粘贴任何标志或展板。**请按照指定地点和指定方式悬挂和张贴展板。

4. 5月7、8两日结束时间为17：00，请各院系不要提前撤展。

5. 5月8日为闭馆评审日，主要面向评委。

6. **展馆内禁止吸烟，请勿进行烟火、爆炸、短路、焊接等危险实验的展示，禁止在展馆内烧煮、点火、明火操作。**

7. 请妥善保管自身贵重物品，注意防盗；展会期间组委会将安排人员进行现场巡视和督导，但不负责馆内作品保全。**6日至8日三天结束后，请将所有物品带离展区**，组委会不负责保管。

8. 展馆外部展示的特种展品，请在每日展览结束后，移至馆内或自行看管。如未移至展馆内，后果由参赛选手承担。

9. 组委会不提供电脑、显示器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光驱、优盘、软盘等计算机相关设备。

10. 展厅内不提供投影仪、投影幕布、幕布架等相关设备。由于展厅空间有限，请各参赛选手在电脑上直接展示，不要使用投影设备。

11. **展厅内每个展位提供220V 交流电电源，电源为三孔插座，上限功率为200W，请参赛选手根据需要自备接线板。为保证场馆内用电安全，不提供动力电源。如有大功率用电设备或重量较大的设备需要布展的，需至少提前一天向组委会提出申请，经审批合格后才能布展。凡未经审批的大功率用电器和较重设备将不得带入展览区域。**

12. 展区内不提供特殊设备，如水池、干冰等。如有需要，请参赛选手自备。展区内不提供上水、下水、排水管道和设施。

13. 展区灯光条件良好，不需要再准备其他照明设备。如有特殊灯光需要，请参赛选手自备。

14. 展览展示辅料请自备。禁止使用腐蚀性粘贴剂粘贴展板，鼓励采用挂件。

15、撤展时请将本单位展板撤下，自行回收。因使用不当导致的展材损坏，需与组委会协调赔偿。

16. 为保证现场秩序，组委会为每两个展位仅配置一张展览用桌。

17. 如有相关事宜，可向组委会咨询。

有违反上述规定者，工作人员将有权阻止其在展区布展。